#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 2024 年度代表工作计划

# (2024年1月4日自治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次主任会议通过)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70 周年。自治区人大代表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重大方略要求,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和自治区党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按照中央和自治区党委的决策部署要求,持续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拓展深化"两个联系",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广西篇章贡献人大代表力量。

# 一、做好自治区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相关工作

1. 组织开展代表会前学习。委托各选举单位组织自治区人大代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议案工作规则》《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认真研读《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文明建设促进条例(草案)》,为出席自治区

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做好准备。

2. 服务保障代表出席大会。协助代表进一步熟悉"智慧广西人大"代表工作平台操作使用方法,充分依托工作平台开展代表议案建议网上接收和处理。认真做好大会期间代表议案建议工作,协助把好代表议案建议的政治关、法律关、质量关,及时研究提出代表议案处理意见报告,准确提出代表建议承办意见。加强代表履职档案建设,将代表出席会议情况记入履职档案。

## 二、持续推进"混合编组、多级联动、履职为民"工作

- 3. 提高主题活动实效性。向社会公开征集年度活动主题建议,结合广西基层实际开展全区年度主题活动,深入倾听社情民意,联动提出代表建议,把群众"诉求清单"转化为代表"履职清单",协调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组织召开全区经验交流会,加强对代表进站履职活动的指导;协助做好在桂全国人大代表、自治区人大代表进站履职的服务保障和工作提醒,努力做到在活动期间应参加尽参加。更大范围公开代表联络站信息,尽可能多地邀请当地群众参加代表联络站召开的民情沟通会,推动主题活动深入人心、见行见效。
- 4. 推动联系群众常态化。发挥好代表履职平台"宣传站、民意窗、连心桥、监督岗、大课堂"作用,坚持"开门听取民意",做到"门常开、人常在、事常办";把联系工作做在日常,规范化、常态化、有计划地开展经常性联系群众活动,让代表更好地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鼓励各地搭建多种形式的代表履职 APP,实现人大代表"全天候履职"。

5. 促进代表联络站融合发展。坚持自治区牵头抓总、市级指导、县级组织、乡级运行,进一步管好用好代表联络站,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重要作用,促进"代表联络站+服务实体经济、乡村振兴、民族团结进步、基层治理等"取得更大成效;继续推进代表联络站与基层党群服务中心、立法联系点、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等有机结合、功能互补,提高代表联络站方面质量和影响力。

#### 三、加强常委会同人大代表的联系

- 6. 密切常委会组成人员同代表的联系。服务保障常委会领导结合到基层调研在当地看望慰问基层代表。协调服务常委会组成人员通过多种方式同代表保持经常性联系,推动形成常委会组成人员与联系代表互动交流、共同推进工作的良好局面。
- 7. 推进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联系代表工作。充分发挥法治领域、监察和司法领域、财政经济领域、教科文卫领域、民族工作领域、外事侨务领域、环境与资源保护领域、农业农村领域、社会建设领域等 9 个相关领域专业代表小组作用,定期组织开展专业代表小组活动,邀请代表广泛参与立法调研、执法检查等监督工作,提高工作专业性。
- 8. 坚持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围绕"努力实现本届基层代表在任期内列席常委会会议全覆盖"目标,结合常委会会议议程,邀请相关领域、提出相关议案建议以及参加有关立法、监督、调研活动的自治区人大代表列席会议。
  - 9. 健全完善列席代表座谈机制。结合我区中心工作、人大重

点工作确定主题,坚持召开列席常委会会议的代表座谈会,认真 听取代表对人大工作、民主法治建设、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的意 见建议,做好代表意见建议整理、研究处理工作,组织相关部门 认真办理并向相关代表通报办理结果。

## 四、扩大代表对常委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工作的参与

- 10. 发挥代表在立法工作中的作用。依托代表联络站、基层立法联系点,广泛听取各级代表、基层群众对法律法规草案和立法工作的意见建议。在立法调研、法规案立项、起草、审议、通过前评估和备案审查等环节,注重邀请代表,特别是提出相关议案、具有相关领域专业背景的代表参加,有针对性地听取意见。坚持法规草案征求代表意见制度,及时向代表反馈意见研究采纳情况,提高征求意见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 11. 深化代表对监督工作的参与。健全完善代表参加财经监督工作机制,在规划、计划和预算执行,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监督以及各类会议中,邀请更多相关领域代表参加。常委会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开展执法检查和专题询问时,邀请有关代表参加前期活动并列席有关会议。统筹推进常委会监督工作与代表调研视察、议案建议、联系人民群众等工作有机结合。

#### 五、加强和改进闭会期间代表活动

12. 开展代表小组活动。支持各市人大代表联络工作机构组织 按地域组建的代表小组制定活动计划、开展代表小组活动。代表 小组开展活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及时转交有关部门和单位研究 处理, 督促研究处理单位及时向代表反馈研究处理情况。

- 13. 组织开展代表专题调研和集中视察。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党委决策部署,围绕经济社会发展、民主法治建设的重大问题和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继续委托各设区的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代表年中专题调研和年终集中视察。引导在区直和中直驻桂单位工作的自治区人大代表增强代表意识,积极主动回选举单位参加活动、依法履职。
- 14. 统筹推动"一府一委两院"联系代表工作。推动"一府一 委两院"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加强同代表的联系,更好地发挥人 大代表在代表人民的利益和意志、依法参加行使国家权力方面的 作用。

# 六、提高代表议案建议工作质效

- 15. 加强对议案建议的指导把关。指导各市协助代表通过座谈、调研、走访等多种形式,了解本行政区域内的重要情况和问题,听取原选举单位和人民群众的意见和要求,与"一府一委两院"及其工作部门对接,认真做好议案建议素材征集工作,选准选好议案建议题目,梳理提炼出需要自治区层面办理的议案建议,确保代表提出议案建议高质量。会议期间,各代表团成立由 1 名副团长担任组长的议案建议工作组,做好对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的协调、指导和把关工作。
- 16. 推动议案建议沟通交流全流程。优化"议案建议系统"功能模块,用好"一议案一群组""一建议一群组"即时通讯功能,为人大代表和承办单位办理人员搭建更为便捷、高效的"数

字化"工作平台,切实加强承办单位与代表之间、主办单位与协办单位之间的直接联系,推动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实现"办前、办中、办后"全流程沟通,做到既有"文来文往""言来言往",又有"人来人往""常来常往"。

- 17. 坚持常委会领导领衔督办代表建议。代表工委在征求各专门委员会意见的基础上提出工作方案,经主任会议审定,每名自治区人大常委会领导继续领衔督办 2—3 件代表建议,相关专门委员会履行督办主体责任并做好相关服务保障,引领带动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提质增效。
- 18. 推进代表议案建议工作高质量。承担代表议案审议工作的专门委员会,在研究、审议过程中充分听取代表的意见建议,发挥代表议案在起草、修改、审议法规草案等立法工作以及开展执法检查等监督工作中的作用,及时将代表议案审议情况向代表通报。认真做好代表建议交办、督办、检查、考核和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整理、交办等工作,持续推动代表建议"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通过上门走访、召开座谈会等方式,督促承办单位认真办理代表建议,全面建立并认真落实承诺解决事项台账,积极兑现答复承诺,提高代表建议所提问题的解决率。对代表反馈不满意的代表建议开展"二次办理、二次答复",切实推动代表建议所提问题落实落地。

### 七、进一步加强代表自身建设

19. 组织开展代表履职专题学习。计划到区外举办1至2期代表履职专题学习班,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思想为首要任务,重点围绕党和国家重大发展战略规划,自治区人大及其常委会重大任务、重点工作以及人民群众关注的社会热点难点问题,提高代表政治素质和依法履职能力。

- 20. 强化代表履职管理监督。引导代表珍视代表身份、牢记使命担当,在本职工作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加强代表纪法教育,督促代表带头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做遵纪守法、廉洁自律的模范。规范代表履职登记,完善代表履职档案,推动代表履职管理信息化,将履职情况作为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探索建立代表退出机制,激励代表依法履职。
- **21.** 做好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审查的初审等工作。

### 八、提高保障代表依法履职的质量和水平

- 22. 坚持党对代表工作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代表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在推进自治区人大代表工作中把中央和自治区党委对人大代表工作的决策部署贯穿始终。代表工作中的重要情况和重大问题等,及时向自治区党委请示报告。
- **23. 坚持代表工作激励机制**。继续做好 2023 年度全区人大代表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工作,激励先进、树立榜样、形成示范,推动全区人大代表工作上新台阶。
- 24. 积极协调解决代表履职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结合工作实际,适时到基层代表及其所在单位开展走访活动,认真听取了解代表履职工作情况;加强与代表选举单位的沟通,在通知代表参加履职活动时,一并通知代表所在单位,协调代表所在单位尊重

-53

代表权利,为代表优先执行代表职务依法给予时间保障和物质保障。

- 25. 加强对代表活动经费的监督和管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核拨代表活动经费,要求各设区的市人大常委会和广西军区政治工作局对经费实行统一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注重资金日常有效监管,加强资金使用情况的跟踪检查,切实管好、用好代表活动经费。
  - 26. 做好闭会期间代表建议的转办及来信来访工作。
- 27. 加大对代表工作的宣传力度。做好大会期间代表宣传报道,通过继续开设大会期间"代表通道",组织开展代表集中采访,传递民生温度,展现新时代人大代表风采。向中国人大"刊网微端"、《人大工作研究》、《联络动态》和我区各类媒体推介宣传常委会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以及各级人大代表密切联系人民群众、发挥代表作用的经验做法和典型事例。
  - 九、做好在桂全国人大代表的履职服务保障工作
- 28. 结合实际落实好《全国人大常委会 2024 年度代表工作计划》。
- 29. 做好广西代表团议案建议工作。按照新修改的《关于广西代表团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提交重点建议和中央领导到团参加审议时安排重点发言的工作机制》要求,扎实做好广西代表团重点建议各项工作。协助做好代表提出议案建议的准备工作。按照《关于跟踪对接中央国家机关办理全国人大广西代表团代表所提建议相关机制》的规定,做好代表建议办理相关工作。

— 54 —

30. 做好在桂全国人大代表参加全国人大常委会活动的服务工作。按照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的通知要求,推荐在桂全国人大代表参加全国人大常委会以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和活动,组织在桂全国人大代表参加相关学习培训,做好相关服务保障工作。